

证券代码：832802

证券简称：保丽洁

公告编号：2023-070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16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6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钱振清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

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钱振清先生、冯亚东女士和蒋敏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74)。

2.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钱振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冯亚东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蒋敏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褚宏武和龚震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孙秀英女士和钱震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

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4)。

2.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上述候选人的提名进行逐项表决, 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孙秀英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提名钱震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褚宏武和龚震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一年内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票据池票据质押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 为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 公司决定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票据池票据质押担保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勇、褚宏武和龚震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票据池票据质押担保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票据池票据质

押担保有关的一切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唐山市洁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石家庄市国通餐饮油烟净化工程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孙立人共同出资设立石家庄众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注册地为河北省石家庄市，注册资本为 150 万元人民币，其中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4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唐山市洁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67.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石家庄市国通餐饮油烟净化工程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1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孙立人出资人民币 22.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7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